



敬啟者：

有關「疫苗通行證」的安排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早前宣布「疫苗通行證」安排會由 2022 年 2 月 24 日起擴展至更多處所，而「疫苗通行證」將涵蓋學校。由 2 月 24 日起，除獲豁免人士 (如因健康原因而不適合接種者)，所有學校的教學及非教學人員、在校園內提供服務人士及到訪者，須出示至少已接種第一劑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的記錄，才可進入學校。在實施上述安排後，所有教職員及到訪者 (包括家長) 必須符合有關安排的要求 (包括獲豁免接種疫苗人士須按規定進行檢測並能出示證明)，否則不准進入學校範圍。

此外，學校已按教育局要求裝設「安心出行」二維碼，並張貼於校門外當眼處。本校特此通知，由 2 月 24 日起，如家長有需要進入校園，必須出示有效疫苗注射證明 (疫苗注射記錄或安心出行電子針卡)，並使用「安心出行」流動應用程式 (獲豁免使用「安心出行」的人士除外)。上述「疫苗通行證」安排並不適用於學生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校務處 (2602 1000)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樂道中學校長

謹啟

2022 年 2 月 21 日

✂

敬覆者：

函件編號：100/21-22

有關「疫苗通行證」的安排

本人為\_\_\_\_班學生 ( )之家長，經已知悉 貴校來函有關「疫苗通行證」的安排。

此覆  
樂道中學校長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2022 年 2 月 \_\_\_\_日